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国际学生奖学金管理办法 (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推动我校国际合作与交流工作，提升国际学生管理水平和培养质量，吸引和鼓励优秀国际学生来我校学习，根据《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教育部、外交部、公安部令第 42 号）、《留学江苏政府奖学金管理办法》（苏财政〔2019〕94 号）的有关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奖学金由学校设立专项资金，纳入学校预算管理，主要用于奖励和资助知华友华、品学兼优的国际学生来学校学习。其中，专项奖学金的设立由国际学生专业所属二级学院根据实际需求提出申请，经院长办公会议审定后由学校设立。奖学金由学校计划财务处、国际教育学院和国际学生专业归口二级学院按职责共同管理。计划财务处负责资金分配和预算下达，组织二级学院编制奖学金年度预算，国际教育学院负责国际学生在校期间第一学年的预算编制和执行，专业归口二级学院负责国际学生在校期间第二、三学年的预算编制和执行。

第二章 奖学金类别、内容、金额和名额

第三条 奖学金类别

奖学金按类别分为协议奖学金、优秀学生奖学金和专项奖学金。

1. 协议奖学金

向申请来我校学习的全日制留学生提供，期限一般为 3 学年。
申请者应具有相当于中国高级中学毕业的学历，学习成绩优秀，年龄原则上在 30 周岁以下。

2. 优秀学生奖学金

每学年按分配名额，在校学历生中选拔出的优秀学生奖学金。

3. 专项奖学金

根据学校国际学生教育工作需要设立的长短期项目奖学金。

第四条 奖学金内容

1. 协议奖学金

包括学费、综合医疗保险费，不包括国际旅费，即国际旅费由国际学生本人支付。

2. 优秀学生奖学金

除协议奖学金涉及的内容外，资助部分生活费和住宿费。

3. 专项奖学金

由国际学生专业所属二级学院根据实际教育需求设立，主要用于奖励在文艺、体育、社会实践中表现突出的国际学生。

第五条 奖学金金额

1. 协议奖学金

学费根据国内学生的相同专业缴费金额为依据确定，综合医疗保险费 800 元（人/年）。

2. 优秀学生奖学金

优秀奖学金分为一、二、三等，一等奖学金生活费 7200 元/人/年，住宿费 1200 元；二等奖学金生活费 4500 元/人/年，住宿费 1200 元；三等奖学金生活费 1800 元/人/年，住宿费 1200 元。

3. 专项奖学金 500 元/项。

第六条 奖学金名额

1. 协议奖学金根据各专业国际学生人数等额设立。
2. 优秀学生奖学金一等奖不超过各专业国际学生人数的 5%，二等奖不超过各专业国际学生人数的 10%，三等奖不超过各专业国际学生人数的 15%。总获奖人数控制在国际学生总数的 30%以内。
3. 专项奖学金名额原则上每生每年不超过 3 项。
4. 学校每年根据具体申请情况和经费情况，可对奖学金名额进行适当调整。

第三章 奖学金的申请、评审和发放

第七条 奖学金申请及评审

1. 申请时间

协议奖学金原则上在国际学生缴清学费后，由国际教育学院推荐申请或由申请者本人直接向学校提出申请，申请截止时间为每年 10 月 8 日。

优秀学生奖学金从学生入学后的第二学年第一学期期初申请上一学年的优秀学生奖学金，其中第一学年优秀学生奖学金由国际教育学院负责，第二学年由申请者专业所在二级学院负责；

专项奖学金由二级学院推荐或申请者本人直接提出申请。

2. 申请材料

协议奖学金申请须提交《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国际学生协议奖学金申请表》及报到所需相关材料；优秀学生奖学金除提交《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国际学生优秀奖学金申请表》外，须附学年学习成绩（G2）等证明材料，学习成绩计算公式为： $G2 = (X_i \times Y_i)$ 总

和/ $\sum Y_i$ 总和。其中 X_i 为参加测评的每门课程的成绩（采用百分制）， Y_i 为相应课程的总学分。若本学年有测评课程成绩不及格者，则视为该生学习成绩测评不合格，即失去优秀学生奖学金申请资格；专项奖学金申请须提交《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国际学生专项奖学金申请表》，并根据需求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3. 资格评审

（1）学校成立国际学生奖学金评审小组，由分管外事的副校长任组长，由各二级学院院长、外办主任、财务处处长及相关职能处室主要负责人任副组长，评测小组办公室挂靠国际教育学院。（2）招收国际学生的相关二级学院成立二级学院奖学金资格评审小组，由二级学院院长任组长，分管留学教学的副院长任副组长，相关辅导员和班主任任组员，评审小组依据奖学金申请表、学习成绩单和证明材料对申请人进行严格审核和评选并在部门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学校奖学金评审小组审批。

第八条 奖学金发放

根据奖学金管理需要，奖学金各项内容按照以下方式发放和管理：

1. 协议奖学金中的学费统筹用于奖学金生的培养、管理以及组织或支持奖学金生开展文体体验、参观等活动；住宿费用于奖学金生缴纳留学生公寓住宿费，学校暂不支持申请自行安排住宿，以后条件成熟允许国际学生申请自行安排住宿的奖学金生，根据住宿费标准定期发放给学生本人；综合医疗保险费用于支付奖学金生的医疗保险开支。

2. 优秀学生奖学金在学生申请获批后一次性发放给奖学金生。

3. 专项奖学金自申请批准后一次性发放给奖学金生。

第四章 管理及监督

第九条 奖学金生来华及来华后的管理

奖学金生来华后由国际教育学院和学生专业归口二级学院按职责共同管理。二级学院认真做好奖学金的评选、发放和使用工作，确保奖学金评优奖优，提高奖学金使用效益，鼓励引导国际学生树立良好形象。

1. 奖学金生来华

国际教育学院协同外办每年 7 月 30 日前将《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奖学金生录取通知书》、《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JW202 表）邮寄申请者所在单位或申请者本人。

被录取的奖学金生应持有效普通护照、《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奖学金生录取通知书》和《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到中国大使馆或总领馆申请来华学习签证，并持上述文件来华办理报到注册。

2. 奖学金协议书

奖学金生来校后，需与国际教育学院签署奖学金协议书，才能办理注册手续。奖学金协议书包括奖学金内容、奖学金年度评审等内容。

3. 奖学金生医疗

奖学金生在学习期间患病，应按照医疗保险要求就医和办理理赔手续。在理赔范围之外部分，如镶牙、补牙、拔牙、配眼镜、矫正生理缺陷、购买营养滋补品等费用，以及来校前已患有的慢性疾病的治疗费用由本人自理。全额奖学金生因违反法律、校纪行为导致伤亡事故所支付的医疗及其他有关费用，由当事人自理。

4. 奖学金生旷课和非正常离校

非健康原因或不经请假离校或者旷课，时间超过半个月及以上者，则视为失去本年度优秀奖学金评审资格。

5. 奖学金生休学、复学、退学和毕业（结业）

奖学金生因患严重疾病需休学者，应回国休养，回国旅费自理。经学校批准休学者，享受奖学金资格最长可保留一年。因其他原因休学者，享受奖学金的资格不予保留。休学期满，未达到复学要求或未办理复学手续者，视为自动放弃学业，即失去享受奖学金的资格。退学或毕业（结业）回国者，奖学金自规定离校之日次月起停发。

6. 奖学金生专业变更和学习期限延长

奖学金生来校后原则上不得变更专业或延长学习期限。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专业或延长学习期限者，须由奖学金生本人向专业所属二级学院提出申请，经班主任或辅导员同意，由专业所属学院和教务处初审通过后，报分管外事的校领导审批同意。获得延期的奖学金生，延长学习期限内仅享受协议奖学金中的学费部分，其他费用自理。未经批准而自行变更专业或延长学习期限者，取消享受奖学金的资格。

第十条 奖学金使用监督

二级学院严格执行国家和学校有关财务法律法规和本办法规定，严格并及时进行奖学金预算、评估、管理和发放，做到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挪用，同时接受财务、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对弄虚作假、违规使用等行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一条 奖学金生校友工作

国际教育学院和奖学金生专业所属二级学院应当做好奖学金生校友工作，加强与已毕业奖学金生的联系，鼓励并支持奖学金生校友开展有利于学校和国家的活动。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国际教育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

1.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国际学生协议奖学金申请表
2.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国际学生优秀奖学金申请表
3.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国际学生专项奖学金申请表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国际学生协议奖学金申请表

(年)

本人情况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国 籍		护 照 号 码		
	专 业				
	出 生 年 月		联系电话		
	宗教信仰				
	家庭住址				
监护人信息	姓 名	地 址			电话号码
申请理由：					
申请人签名：年 月 日					
二级学院评审意见：					
签名：（公章）年 月 日					
学校审核意见：					
签名：（公章）年 月 日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国际学生优秀奖学金申请表

（ 20 - 20 学年）

本人 情况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国 籍			护 照 号 码		
	专 业					
	出 生 年 月		联系电话			
	宗教信仰					
	家庭住址					
学 习 成 绩	课 程	成 绩		课 程	成 绩	
	班级综合排名					
申请理由： 申请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评审意见： 签名：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学校审核意见： 签名：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国际学生专项奖学金申请表 (年)

本人 情况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国 籍			护 照 号 码		
	专 业					
	出 生 年 月		联系电话			
	宗教信仰					
	申请类别	☐ 文艺类 ☐ 体育类 ☐ 社会实践类				
申请理由：						
申请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评审意见： 签名：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学校审核意见： 签名：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